

理论前沿

推进新时代中国网络法治建设 构建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

宁立成

习近平总书记向2023年世界互联网大会乌镇峰会开幕式发表视频致辞时指出,当今世界变乱交织,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如何解决发展赤字、破解安全困境、加强文明互鉴,是我们共同面临的时代课题。我们要深化交流、务实合作,共同推动构建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迈向新阶段。建设网络强国,构建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必须推进网络法治建设,统筹推进网络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以法治力量护航数字中国高质量发展,共同推动全球互联网治理法治化进程。

推进网络法治建设是全面依法治国和建设网络强国的必然要求
今年3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新时代的中国网络法治建设》白皮书,全面介绍了我国网络法治建设的情况和经验。网络法治既是数字治理的重要方式,也是数字文明建设的重要成果。

当前,网络技术的发展给人类带来巨大而深刻的影响,如何治理好网络,实现由网络大国向网络强国迈进,发挥网络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建设中的重要作用是我们面临的一项重大课题。推进新时代中国网络法治建设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必然要求,是全面依法治国在网络治理领域的具体体现。法治是治理理政的基本方式,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依托,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离不开法治。实现网络治理的现代化,提高网络治理能力,建设网络强国同样也需要法治,网络法治是我们的必然选择。

统筹推进网络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明确提出了“十一个坚持”,其中之一是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国内法治与涉外法治是法治中国的两个重要方面,二者相辅相成、不可或缺。网络法治也包含国内法治与涉外法治两个方面。互联网的高度联通,让世界变成了“鸡犬之声相闻”的地球村,相隔万里的人们不再“老死不相往来”。构建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既是回答时代课题的必然选择,也是国际社会的共同呼声。构建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必须统筹推进网络国内法治与涉外法治,二者不可偏废。

近年来,我国加快推进网络法治建设,将法治融入网络治理的各个方面,努力构建完备的网络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网络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网络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网络法治保障体系,网络国内法治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一系列互联网领域法律法规出台。网络立法、网络执法、网络司法、网络普法、网络法治教育一体推进,国家、政府、企业、社会组织、网民等多主体参与。这些实践为我国构建和谐、安全、有序的网络空间提供坚实基础,也为全球网络空间治理提供了中国智慧、中国方案。

网络的涉外法治是我国参与网络空间治理的关键保障,是构建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的重要组成部分。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二届世界互联网大会开幕式上提出了全球互联网发展治理的“四项原则”“五点主张”,倡导构建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这一理念得到国际社会广泛认同和积极响应。“四项原则”,即尊重网络主权、维护和平安全、促进开放合作、构建良好秩序;“五点主张”,即加快全球网络基础设施建设,促进互联互通;打造网上文化交流共享平台,促进交流互鉴;推动网络经济创新发展,促进共同繁荣;保障网络安全,促进有序发展;构建互联网治理体系,促进公平正义。其中“构建互联网治理体系,促进公平正义”的主张对如何治理互联网问题作出重要论述,指明了构建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的治理方式。全球推动数字经济发展的愿望相同,应对网络安全风险的挑战相同,加强网络空间治理的需求相同。要积极开展网络法治国际交流合作,共同参与全球网络治理体系变革。

加强网络法治国际交流合作,构建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

互联网日益成为推动发展的新动能,维护安全的新疆域、文明互鉴的新平台。构建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具体来讲,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
参与网络空间国际规则制定。各国应发挥联合国在全球网络空间治理中的主导作用,通过拓展与联合国专门机构的网络事务合作,支持、推动、参与联合国在移动通信、云计算、大数据等关键技术和重要领域制定全球性公约与标准化规则,坚决反对通过侵犯他国网络主权、使用武力、干涉他国内政等方式暴力开展网络国际治理。地域性国家之间可通过签订区域伙伴协议,围绕网络安全、数字经济发展等网络领域协同参与形成区域性网络治理规则。

广泛开展交流合作。推动建立信息化领域国家间互信对话机制与磋商机制,联合举办双边多边论坛等活动,推动双边多边国家网络安全国际执法司法合作,加强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等机构合作,促进未成年人网络权益保护,维护世界和平和地区稳定,共同推进网络协商治理。

努力搭建对话平台。为保障各国间的网络法治交流顺利开展,各国应在独立自主、完全平等、互相尊重的基础上,搭建起多形式、多渠道、多层次的网络安全国际交流平台。发挥平台优势,使各国就网络立法、执法等网络法治建设情况交流观点、经验,实现互联网资源共享、责任共担、合作共赢。积极开展网络法治国际交流合作,共同参与全球网络治理体系变革,加快促进全球网络治理法治化,携手构建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共同创造人类美好未来。

(原载于《光明日报》2023年12月12日第6版)

聚力创建青海湖国家公园 加快打造生态文明高地(下)

张利涛 肖莉

专家观点

三、牢牢把握创建青海湖国家公园必须遵循的原则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强调,“我国经济社会已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生态文明建设仍处于压力叠加、负重前行的关键期。”在此关键期,青海省各族干部群众聚力创建青海湖国家公园,加快打造生态文明高地,要统筹好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树立大格局、长远观、整体观,运用好辩证思维和系统思维,正确处理高水平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关系,正确处理外部约束和内生动力之间的关系,正确处理全民共建与全民共享的关系,下好生态环境保护“一盘棋”,坚定不移做到生态保护优先,坚定不移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在生态立省、生态报国中体现青海地位、彰显青海作为。

(一)坚持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相协调
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不是矛盾对立的关系,而是辩证统一的关系。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决不能再走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只有把生态保护保护好,把生态优势充分发挥出来,青海才能更好实现高质量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的成败,归根结底取决于经济结构和经济发展方式。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实践证明,经济发展不能以破坏生态为代价,生态本身就是经济,保护生态就是发展生产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是相辅相成、相得益彰的。高水平保护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生态优先、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只有依靠高水平保护才能实现。我们必须从中华民族长远利益考虑,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坚持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实现经济社会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要通过高水平生态环境保护,不断塑造青海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新优势,着力构筑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有效降低发展的资源、环境代价,进一步挖掘生态潜力、释放生态红利,持续增强青海高质量发展的潜力和后劲,使绿水青山的生态优势转化为巨大的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二)坚持外部约束与内生动力相衔接
坚持外部约束和内生动力相衔接的原则,体现了外因与内因辩证统一、相互联系、互相转化的关系。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坚持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保持常态化外部压力,同时要激发起全社会共同呵护生态环境的内生动力。”创建青海湖国家公园,既要不断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法律制度,强力督察、严格执法、严肃问责,让制度成为不可触碰的高压线,又要不断创新体制机制,真正让保护者、贡献者

得到实惠,推动人人动手、人人尽责,让保护生态环境成为各责任主体的自觉行动。为此,青海省建立健全省级生态环保督察制度和督察问题整改推进机制,以省委党内法规的形式印发《青海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实施办法》,构建相对完善的省级生态环保督察体系,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行业部门责任落到实处。同时,推动全社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让绿色成为高质量发展的底色。积极培育生态文化、生态道德,使生态文明成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成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内容,让绿色低碳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成风化俗,使建设国家公园示范省、打造生态文明高地成为全省各族干部群众的自觉行动。总之,创建青海湖国家公园,既要狠抓外部约束,又要注重激发内生动力,既要有“要我做”的刚性约束,又要有“我要做”的历史主动,用心用力呵护好“碧波荡漾的青海湖”,全力确保“一江春水向东流”。

(三)坚持全民共建与全民共享相统一
“青海”之源自青海湖,青海湖是青海的“金字招牌”,保护好青海湖的生态环境,是全省各族儿女义不容辞的重大责任。良好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是人和社持续发展的基础,是人类生存与健康的基础。习近平书记强调:“老百姓长期呼吸污浊的空气,吃带有污染物的农产品,喝不干净的水,怎么会有健康的体魄?”每个人都是生态环境的保护者、建设者、受益者,都要在思想上行动上自觉做到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我们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重点攻坚和协同治理相结合,集中力量攻克老百姓身边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人不负青山,青山定不负人。只要我们始终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锲而不舍、久久为功,就一定能在共建青海湖国家公园中,让全民共享生态红利和生态福祉,提升群众生态环境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四、凝心聚力创建青海湖国家公园的实施策略
我们要紧紧围绕习近平同志提出的“在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上走在前列”这一重大要求,凝心聚力推动青海湖国家公园创建各项工作落地落实落地,扎实推进国家公园示范省建设、加快打造生态文明高地。在新时期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实现“四个重大转变”的背景下,我们要深学笃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决扛牢“国之大者”政治责任,坚定不移做“中华水塔”守护者,进一步增强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青海的历史自信、历史自觉,以重点问题突破带动全局工作提升,在生态

立省、生态报国的具体行动中,展现“洁净青海”良好形象,讲好美丽中国青海故事。

(一)坚持高位推动,顶层引领把方向
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掌舵领航下,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科学指引下,青海上下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把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全方位、全过程、全地域系统治理生态环境,采取一批战略性举措,推进一批关键性改革,实施一批支撑性工程,开展一批系统性治理,取得一批标志性成果,青海生态环境保护发生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2015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三江源国家公园体制试点方案》,拉开了中国国家公园建设的序幕。2019年6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2022年4月,国家公园管理局正式回函,原则同意我省开展青海湖国家公园创建工作,标志着青海湖国家公园创建进入实施阶段。青海省委省政府始终坚持规划引领,高度重视顶层设计,把生态保护专项规划作为规划体系的顶梁柱,下大力气完善细化相关规划,真正让规划体系成为工作实践的科学指引,以对国家、对民族、对子孙后代高度负责的态度,高质量推进青海湖国家公园创建工作。全省党员干部不断增强生态安全忧患意识,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把生态环境保护作为第一位的基础性工作抓牢抓实,全力冲刺青海湖国家公园创建目标,推进国家公园示范省建设实现新突破,取得新成效。

(二)健全制度体系,建章立制管大局
制度是管根本、管长远的。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重在建章立制。我们要用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保护青海的生态环境,为创建青海湖国家公园提供制度保障。新时代以来,我国将“生态文明建设”写入宪法、建立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发布《中国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国别方案》、以“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牵引推动绿色转型。目前,我国已经构建了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使生态环境保护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具体来看,青海印发了《关于加快把青藏高原打造成为全国乃至国际生态文明高地的行动方案》《青海湖国家公园创建实施方案》《青海湖国家公园创建期间管理体制改革方案》《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青海湖示范园区创建工作方案》等规章制度,形成了《青海湖国家公园创建任务分工表》,制定实施了《贯彻落实习近平同志重要讲话精神推进青海湖流域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若干措施》《青海省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制度创新加快打造生态文明高地的实施方案》等,使生

态文明各项制度在政策取向上相互配合,在实施过程中相互促进,在改革创新上相得益彰,为构建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树立了“青海范例”。特别是通过三江源国家公园体制试点,确立了依法、绿色、全民、智慧、和谐、科学、开放、文化、质量9大国家公园建设理念,探索建立了规划、政策、制度、标准、机构运行、人力资源、多元投入、科技支撑、监测评估考核、项目、生态保护、宣传教育、公众参与、合作交流、社区共管15个国家公园建设管理模式,这些较为丰富的国家公园体制试点经验,对于加快推进青海湖国家公园创建各项工作任务十分有益。

(三)厚植群众基础,全民行动保落实
“生态环境是关系党的使命宗旨的重大政治问题,也是关系民生的重大社会问题。”习近平同志指出:“生态文明是人民群众共同参与共同建设共同享有的事业,要把建设美丽中国转化为每个人自觉行动。”生态文明建设同每个人息息相关,每个人都应该做践行者、推动者。在创建青海湖国家公园的具体实践中,要广泛凝聚群众共识,培育群众主体意识,充分激发人民群众保护生态环境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把群众所思所盼的事办实办好,为建设国家公园示范省、打造生态文明高地奠定坚实群众基础。要大力增强全社会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推动形成节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让保护生态环境成为全省党员干部的自觉行动,推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绿色行动合力。通过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在全社会牢固树立生态文明理念,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创建国家公园示范省的良好风尚,让青海湖国家公园创建为青海生态添彩、为发展赋能,成为大美青海的亮丽名片、响亮招牌。

生态文明是人类社会进步的重大成果。创建青海湖国家公园、打造生态文明高地是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新青海的必然举措。“青海生态地位重要而特殊,必须担负起保护三江源、保护‘中华水塔’的重大责任。”夯实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生态基石,我们要牢记“三个最大”省情定位和“三个更加重要”战略地位,充分发挥资源禀赋和比较优势,积极探索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相协调的新路径,承担好维护生态安全、保护三江源、保护“中华水塔”的重大使命,在推动青藏高原生态保护和可持续发展上不断取得新成就,让绿水青山永远成为青海的优势和骄傲,造福人民、泽被后世。

(作者单位分别为青海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青海省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本文系全国高校思政课教师研修基地[青海大学]2023年度项目和全国高校思政课名师工作室[青海大学]建设项目[21SZJS63010743]的阶段性成果)

更好肩负起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使命任务

马星远 李小康

学思践悟

言论、政治行动上必须遵守的刚性约束。只有把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作为安身立命的“压舱石”,才不会辜负党和人民的信任和期望。广大党员干部要以身作则,抗得住诱惑、经得起考验、稳得住心神、管得住行为,带头遵守法律法规纪律,严格执行党中央决策部署,以正视问题的自觉和刀刃向内的勇气实事求是检视问题、真刀真枪解决问题,树立青海党员干部的良好形象。

二、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强化思想建设的磅礴力量,推进思想观念和思维方式加快转变,在解放思想中统一思想,在感恩奋进中开创未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一座“精神富矿”,是我们改造主观世界的锐利武器,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和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作为研究问题、解决问题的“总钥匙”,推动思想观念、思想方式、思想境界更好地适应新时代新征程。要做到思想观念更加解放。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价值先进、思想解放,是一个社会活力的来源”“改革开放的过程就是思想解放的过程”。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青海与时俱进地探索出符合实际的发展道路,奋力实现经济的恢复向好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新征程上,青海需要解决的问题会越来越多、越来越复杂,党员干部必须进一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以新理念新思路新举措努力推动工作取得新成效新提升新突破,努力做改变青海的那粒“种子”。要做到思想方法更加科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对马克思主义思想方法和思维方式作出了原创性贡献,开拓了中国共产党人科学思想方法和思维方式的新境界。新征程上,党员干部要准确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把握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蕴含的科学思维方法,不断提高战略思维、历史思维、辩证思维、系统思维、创新思维、法治思维、底线思维能力,善于观大势、谋大局、抓大事,善于想新招、出实招、使硬招,善于抓重点、聚焦点、攻

难点。要做到思想境界更加高远。青海是海拔高地更是精神高地,缺什么都不能缺精神。在青海革命、建设和改革过程中,孕育形成了“两弹一星”精神等,助推青海各项事业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发生了历史性变革。广大党员干部要把甘于奉献作为一种党性修养、价值追求和人生态度,把一心为民充分体现于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上,知重负重、攻坚克难,把艰苦环境作为历练战场,坚决战胜前进道路上的切艰难险阻。

三、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增强工作实效的磅礴力量,不断推动习近平同志重大要求在青海落地生根、开花结果。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大局,对青海工作作出一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是我们开展一切工作的行动指南。要在全面从严治党上取得新成效。办好青海的事,关键在党,关键在全面从严治党。要始终把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着力营造党厚爱并举、激励约束并重,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吏的浓厚氛围,着重解决一些模糊的、错误的认识,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积极扛责担责、履责尽责,切实做到责任层层传递、压力层层传导、任务层层落实,自觉答好全面从严治党这道政治“必答题”。要在保护生态上取得新成效。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同志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加快建设生态友好的现代化新青海”的决策部署,探索建设生态文化体系、生态经济体系、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目标责任体系、生态安全体系,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大力度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让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真理光芒和实践伟力在青海这片热土上充分彰显,不断以生态的“含绿量”提升高质量发展的“含金量”。要在民族团结进步上取得新成效。民族团结是我省各族人民的生命线。广大党员干部要始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纲”,举全省之力推进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省创建,加快推进民族地区现代化建设步伐,

大力促进各民族相知相亲相惜、交往交流交融,构建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不断探索丰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青海经验”,擦亮民族团结这张青海的亮丽名片。

四、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锻造过硬作风的磅礴力量,让实干成为新青海人最鲜明的标识,让实干成为现代化新青海建设最嘹亮的号角。事业兴衰,关键在人;人之为贵,在于作风。广大党员干部要抢抓机遇、真抓实干,彰显干事创业的精气神,为实现现代化新青海宏伟蓝图而团结奋斗。要把心思用在“想干事”上。以“弱鸟先飞”的意识、“人之一、我十之”的拼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做到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坚决抵制“佛系”“躺平”等落后思想,选准“赛道”加速跑,做好干事创业排头兵,在自我加压、争先先进中赢得优势、赢得主动、赢得未来。要把胆识体现到“敢干事”上。充分认识“在青海,守护生态安全无过就是功,加快高质量发展无功就是过”,积极投身于中国式现代化新青海建设当中,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工作风、狭路相逢勇者胜的“亮剑”精神,逢山开路、遇水搭桥,在危机、困难面前敢于挺身而出、迎难而上,把信心强起来,把状态提起来,把劲头鼓起来,以实干诠释使命,以实干创造实绩。要把能力展现到“会干事”上。树立正确政绩观,把身子沉到群众中去,心思用在干事上,精力放到落实中,以“功成不必在我”的精神境界和“功成必定有我”的使命担当善谋善为,把青海的比较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不断缩小青海与其他地区的差距,创造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无愧于历史的业绩。要把目标落实到“干成事”上。勤“充电”,多“增能”,不图虚名、不使虚劲、不务虚功,着力克服坐而论道、纸上谈兵的不良倾向,坚持看准不准动手、看准了不松手、干不成不放手,以事业重如山的意识和时不我待的劲头,一个一个去研究,一条一条去解决,一项一项去攻克,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青海新篇章作出应有贡献。

(作者单位均为中共青海省委党校)